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114 年度研發替代役第三次甄選預錄取公告

正取（按照姓名筆劃排序）：

錄取組室	錄取者
研究檢驗組	吳育賢、曾源喆
食品組	林后浚、陳省彬、鄭弘暉
資訊室	黃洵霖

備取：備取 1：陳重佑；備取 2：蘇崇典；備取 3：謝逸賢；備取 4：李承展
注意事項：

依據內政部規定，各機關研發替代役預錄名單需經內政部核定公告。為利本署將預錄名單函送內政部核定，並維護錄取人員權益，爰請各正取人員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1. 自榜示日起至 **114 年 6 月 2 日(星期一)**前，以電郵回復 huichin@fda.gov.tw 是否放棄錄取資格。
2. 未放棄正取資格者，請於 **114 年 6 月 2 日(星期一)**前，於內政部研發替代役資訊管理系統內完成勾選「志願單位」為「**食品藥物管理署**」，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3. 本署將視正取人員勾選後之缺額狀況，依用人單位需求，於備取人員中選取合適人員，辦理遞補作業(候用時間自榜示至 114 年 6 月 3 日(星期二)止)。
4. 本署預錄人員如因未配合辦理前述事項致未獲內政部核定公告錄取者，應自行負責。
5. 研發替代役役男於入營(至成功嶺)前，應與所服務之用人單位簽訂書面「服務契約」，本署將再另行通知簽約時間、地點，請攜帶個人印章準時出席，與本署簽訂服務契約(1 式 3 份)。
6. 有關本署錄取名單仍須依內政部於 114 年 8 月 1 日(星期五)前核定公告為準。